烟台市牟平区大窑街道中心心学 2024-2025 学年度突发传染病事件。急处理预案

为科学、有效地预防、应对学校突发传染病事件,最大限度地降低其危害,确保师生身心健康、生命安全,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,促进教育发展和社会稳定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区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等文件精神,结合我校实际,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适用范围

学校突发传染病是指在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生的群体性传染病, 如新冠肺炎、肺结核、肝炎、脑膜炎、流感、水痘、腮腺炎、红眼 病等具有传染性的疾病。

二、处理原则

遵循"依靠科学、依法防治、高度敏感、果断处置"的指导思想,坚持"政府领导,部门配合,属地化管理,分级响应"的处置原则,严格控制传染源,迅速切断传播途径,减少发病人数,积极救治病人,迅速控制疫情,防止疫情扩散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我校成立"大窑街道中心小学突发传染病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"。组织成员如下:

组 长:宋文香校长(负责做好群众的情绪疏导、化解工作)副组长:张燕群主任(协助相关部门做好事件的调查工作。)

后勤主任: 汤天强主任(做好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。)

成 员: 殷飞飞、孙瑞、邹辉、韩莎莎、班主任(协助相关部)门做好宣传解释工作、做好事件处置的后勤保障工作、做好信访维

稳工作。)

四、学校突发传染病事件应急处置

1. 启动预案

出现突发传染病后,应立即启动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,开展具体施救和各项善后处理工作:如发布应急救援命令;组织指挥救援队伍;及时向上级和有关单位通报发病情况,必要时向有关单位请求救援;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工作,认真调查取证,写出书面材料。

- (1)建立和完善学校传染病信息传报责任制:各班级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班主任;学校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校长。
- (2)我校本着为学生和教师的身体健康的目的出发,在加强学校常规管理的同时,根据季节气候特点加强对各类传染病的宣传力度,做好预防和突发传染病应急措施。校园内若发现传染性疾病的流行时,要及时报经有关部门核实,立即实施本预案。

2. 处置措施

- ①学校突发传染病事件后,班主任应立即将情况发生的地点、时间等基本情况和有关信息向传染病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报告;要尽快核准情况,在2小时内将突发传染病的时间、地点、经过、危害程度、发展趋势、所采取的处理措施、需要帮助解决的问题等情况迅速上报教育管理组。在迅速展开救治工作的同时,对发病现场实行严格保护,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和物证。
- ②班级内若出现有传染病症状的学生, 班主任应立即向传染病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报告, 经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由班主任或校医护送

去医院,并通知其父母。如果是本校教职员工出现传染病症状者,由医院医生送医院并通知其家属,家属不能到校的由学校安排人员先护送去医院。

- ③传染病流行时加强对发热病人的追踪管理;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, 教室、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, 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; 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, 对厕所、粪便、食堂及饮用水应加强消毒, 并加强除"四害"工作。
- ④学校对传染病病人所在班级教室或办公室及所涉及的公共 场所应立即进行消毒,对与传染病人有密切接触的学生、教职员工 进行隔离观察。防止疫情扩散,迅速切断传染源。
- ⑤学校学生或教职工在家一旦出现传染性疾病,应及时就医并向学校领导请假,不得带病上学、上班。经医院诊断痊愈才能回校上课、上班。对学校外出(含出差、缺课)工作人员、学生实行登记制度,经医院进行必要的身体检查才能复工、复学。
- ⑥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,若没有医务人员指导,禁止任何同学同事前往探望。
- ①所有师生的居所、工作室、教室或其它人群聚集场所要增加 通风的时间和强度。提醒师生增加户外活动时间,注意劳逸结合, 增强抗病能力。注意个人卫生,勤洗手,勤晒衣服,搞好居室卫生。
- ⑧如发现传染病感染者,立即报告镇教育管理组,采取一切有效措施,迅速控制传染源,切断传染病途径,保护易感人群,具体做到:

封锁疫区:立即封锁患者所在班级或所在办公室,暂停学校一切活动。停止校内人员互相往来和与外界往来,等待卫生部门和教

育部门的处理意见。

疫区消毒:各班要积极主动配合疾控部门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 彻底消毒,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。

疫情调查: 学校密切配合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学调查,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、接触过的人员,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、邻居、同事、同学进行随访,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。

学校领导发现传染病人后,迅速向全体师生说明情况及采取的措施,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,安定人心,维护学校稳定,做好学生家长的思想工作,维持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。 疫情期间,实行"日报告"和"零报告"制度,加强晨检,严格控制进出学校的人员,不得擅自向社会公布疫情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- 1. 召开领导小组会议,通报事件,稳定人心。
- 2. 及时向镇级领导和相关部门报告情况。
- 3. 积极做好校园治安秩序和稳定工作。
- 4. 做好信访维稳、群众情绪化解工作。
- 5. 正确面对媒体,由专人负责接待。
- 6. 确保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。工作组全体成员必须坚守岗位,保证信息畅通随叫随到,不得私自发布相关信息,共同做好维护稳定工作。